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FC Device Inc.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節能元件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可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收入	4	23,354	27,617
銷售成本		<u>(19,098)</u>	<u>(21,495)</u>
毛利		4,256	6,122
其他收入		277	560
分銷及銷售開支		(132)	(136)
行政開支		(4,392)	(5,026)
其他經營開支		(181)	(346)
商譽之減值虧損	9	(563)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9	(442)	–
財務成本		(3)	(14)
其他收益／（虧損）		<u>113</u>	<u>(294)</u>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	(1,067)	866
所得稅開支	6	<u>(23)</u>	<u>(30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u>(1,090)</u>	<u>560</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923)</u>	<u>1,39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923)</u>	<u>1,396</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2,013)</u></u>	<u><u>1,956</u></u>
		美仙	美仙
每股（虧損）／盈利	8		
— 基本		(0.068)	0.035
— 攤薄		<u>(0.068)</u>	<u>0.03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36	9,001
商譽	9	–	56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060	954
遞延稅項資產		213	122
		<u>10,409</u>	<u>10,640</u>
流動資產			
存貨		6,881	5,81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4,240	7,022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	4
預付稅項		14	16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05	5,573
		<u>15,442</u>	<u>18,43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151	3,45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0	56
銀行借款		600	858
應付稅項		8	21
		<u>2,929</u>	<u>4,394</u>
流動資產淨值		<u>12,513</u>	<u>14,04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2,922</u>	<u>24,68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2,085	2,073
儲備		20,837	22,607
權益總額		<u>22,922</u>	<u>24,680</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美元	股本溢價* 千美元	購股權儲備* 千美元	合併儲備* 千美元	出資*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062	20,536	-	905	1,247	(1,026)	(1,504)	22,220
本年度溢利	-	-	-	-	-	-	560	56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396	-	1,39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396	560	1,956
沒收已歸屬的購股權	-	-	(9)	-	-	-	9	-
與擁有人交易：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附註12(i))	11	248	(81)	-	-	-	-	178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授出的購股權的股份支付開支	-	-	326	-	-	-	-	32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073	20,784	236	905	1,247	370	(935)	24,680
本年度虧損	-	-	-	-	-	-	(1,090)	(1,09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923)	-	(92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923)	(1,090)	(2,013)
沒收已歸屬的購股權	-	-	(2)	-	-	-	2	-
與擁有人交易：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附註12(ii))	12	283	(93)	-	-	-	-	202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授出的購股權的股份支付開支	-	-	53	-	-	-	-	5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85	21,067	194	905	1,247	(553)	(2,023)	22,922

* 於報告期末此等權益賬的總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柴灣利眾街12號蜆壳工業大廈1樓。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產銷離散式功率半導體業務(「半導體業務」)。

Lotus Atlantic Limited(「**Lotus Atlantic**」)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其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其最終控股公司為蜆壳電器控股有限公司(「蜆壳電器」)，其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獲本公司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財務報表亦載列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本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的基準編製。

本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美元(「美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美元。

務請注意，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及假設是基於管理層對現有事項及行為之最佳認知及判斷而作出，但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及假設存在差異。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增準則、修訂及詮釋，該等規定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並對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並匯集金融工具會計之全部三方面：(i)分類及計量；(ii)減值及(iii)對沖會計。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引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出現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其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風險則作別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然而，其取消過往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分類類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影響載列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特定應收貿易款項(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份之應收貿易款項)外，實體於首次確認時須按公平值加上(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或(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定義見上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金融資產一般基於兩個標準：(i)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ii)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標準，亦稱為「SPPI標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需要與主體金融資產分拆。相反，混合式金融工具按整體進行分類評估。

倘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規定於特定日期產生符合SPPI標準的現金流量。

倘債務投資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

- 於透過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致目的之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規定於特定日期產生符合SPPI標準之現金流量。

首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之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投資之其後公平值變動。此選擇乃根據個別投資之情況作出。並非如上文所述般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包括所有衍生金融資產。首次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於其他方面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該方式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過去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此等金融資產符合「SPPI標準」而本集團之業務模式是持有此等金融資產以收取其合約現金流量。因此，有關資產乃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並將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在其後繼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下表概列本集團各級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原有計量類別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原有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分類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千美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千美元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6,247	6,247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4	4
現金及銀行結餘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5,573	5,573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更改了本集團的減值模式，將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更改為「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以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為先就應收貿易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現金及銀行結餘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惟本期間的減值並不重大，原因為交易對方是享譽銀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i)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ii)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而釐定。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份，其源自可能在報告期末後的12個月內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然而，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虧損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當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首次確認後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之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金融資產倘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會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違約：(i)借款人不可能在無追索權(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ii)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的資料證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適用。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的呈列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從資產的賬面總額中扣除。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影響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應收貿易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外，本集團就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應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對此等應收款項確認額外減值，原因為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之額外減值之金額並非重大。

(iii) 過渡安排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以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面獲採納而毋須重列可資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定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如有)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累計虧損及儲備產生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的差異(如有)。因此，就二零一七年呈列的資料並不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惟反映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與本期間比較。

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釐定。倘若債務投資在首次應用日期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其首次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計算客戶合約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確認的金額乃反映實體預期獲得以換取向顧客轉移商品或服務。

(i) 收入確認之時間

先前，銷售貨品產生的收入通常在貨品擁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之時間點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於客戶獲得合約中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其可能於某個時間點或於一段時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下列三種情況：

- 當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實體之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了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已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
- 實體之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實體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且實體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份獲得客戶付款之可執行權利。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之活動並不屬於上述三種情況下的任何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該商品或服務確認收入。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本集團與客戶有關銷售離散式功率半導體的合約一般包括一項履約責任，該責任於貨品交付予客戶及獲接納的時間點達成。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確認離散式功率半導體銷售收益的時間點及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ii) 呈列及披露規定

按照綜合財務報表規定，本集團將已確認客戶合約收入分拆為不同類別，有關類別描述經濟因素如何影響收入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本集團亦已披露經分拆收入披露與就各報告分部披露之收入資料兩者之間關係的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包括澄清履約責任之識別；應用委託人相對代理人之情況；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規定。

由於本集團過往並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於本年（其第一年）應用其澄清，故採納該等修訂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有關修訂規定歸屬及非歸屬條件對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計量的會計處理；預扣稅責任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以及交易類別由現金結算變更為權益結算之以股份支付之條款及條件的修訂。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及並無就預扣稅進行具淨額結算特徵之以股份支付之交易，故採納該等修訂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等詮釋就以下事項提供指引，即如何為釐定用於涉及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的匯率而釐定交易日期，以及如何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該等詮釋指出，釐定首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當中部份)所使用之匯率之交易日期為實體首次確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

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乃已頒佈但未生效，及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計劃於有關變動之生效日期應用有關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負值補償之預付特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8號之修訂	重要性之定義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之修訂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之業務合併生效

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修訂原定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延後或取消。繼續允許提早應用修訂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有關規定生效日期後之首個期間在會計政策中採納所有有關規定。董事現正評估此等新訂立或經修訂準則於首次應用年度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造成之影響。可能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之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載於下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日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式，並規定承租人承認所有超過12個月之租賃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具體來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即代表其使用相關租賃資產的權利，以及代表租賃付款義務的租賃負債。因此，承租人應確認租賃負債的使用權資產和利息的折舊，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償還分為本金部分和利息部分，並在現金流量表中列報。此外，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按照現值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的租賃付款，並且還包括在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延長租賃期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權的期權時在任意期間進行的付款。這種會計處理方法與根據先前標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承租人甚為不同。

就出租人會計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實質上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對這兩種類型的租賃作出不同的解釋。

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此強制採納日期起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採用簡化過渡法，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並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之年度的比較金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將於首次應用日期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使用權資產將於首次應用日期按與租賃負債相等的金額計量，並按緊接在首次應用日期前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與該等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345,000美元。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將確認使用權資產約295,000美元及有關所有該等租賃的相應負債約329,000美元（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之預付款項及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後）。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由於將租賃負債列為流動負債，整體資產淨值將減少約34,000美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將減少約329,000美元。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將增加約6,000美元。經營現金流量將增加及融資現金流量將減少約345,000美元，原因為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之償還將分類為融資活動中使用的現金流量。

除上述者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在應用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離散式功率半導體業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之客戶合約收入包括：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銷售離散式功率半導體	21,442	25,110
原材料貿易	1,912	2,507
	<u>23,354</u>	<u>27,617</u>

5.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101	86
上年度撥備不足	-	2
已出售存貨賬面值	18,800	21,334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298	161
研究及發展成本**	155	334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92	1,61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4,183	4,836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費用	384	322
	<u>384</u>	<u>322</u>

* 計入其他經營開支內

^ 不包括員工成本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所得稅開支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得稅開支金額為：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9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		
－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4	231
－ 台灣利得稅	95	158
	<u>119</u>	<u>398</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利得稅	(4)	–
－ 中國其他地區		
－ 企業所得稅	2	–
	<u>(2)</u>	<u>–</u>
遞延稅項	<u>(94)</u>	<u>(92)</u>
所得稅開支	<u>23</u>	<u>306</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該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台灣業務所產生的利得稅根據該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20%(二零一七年：17%)計算。中國其他地區之企業所得稅根據該年度估計應課稅收益按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派發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間結算日後亦無建議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資料計算得出：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u>(1,090)</u>	<u>560</u>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13,126</u>	<u>1,602,976</u>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1,090,000美元(二零一七年：溢利560,000美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13,126,000股計算(二零一七年：1,602,976,000股)。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為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其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授出之購股權)之影響為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集團之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為1,602,976,000股計算，並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擬發行之10,849,000股潛在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作出調整。

9. 商譽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563	563
減值撥備	<u>(563)</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563</u>

就減值評估而言，商譽分配至「銷售離散式功率半導體」經營分部內之離散式功率半導體的製造及銷售現金產生單位，並由管理層通過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估計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各報告期末連同其他資產(主要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一併作減值測試。有關計算方法包括根據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計算得出的

現金流量預測。財務預算涵蓋的期間為三年。超過三年期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增長率3% (二零一七年：3%) 推算。

管理層在該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法中所用的主要假設包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稅前折現率	17.4%	18%
毛利率	<u>16%–18%</u>	<u>23%–24%</u>

該等假設已根據過往表現以及管理層就對此離散式功率半導體業務有所影響的市況以及經濟及政治變化之預期而釐定。銷售額乃經參考客戶所提供之年度銷售計劃而預測。毛利率乃根據過往年度所達到的毛利率並根據市況之預期變動作出調整，以及經考慮客戶之年度銷售計劃而作出的預測。所用之稅前折現率反映有關該現金產生單位所涉及業務及行業的特定風險。

根據年度減值評估，離散式功率半導體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據估計低於其賬面值1,005,000美元，因此，商譽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部金額563,000美元已於年內減值。餘下差額442,000美元則分配至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本年度確認減值虧損1,005,000美元乃主要由於全球經濟波動(特別是中美貿易緊張)及市場上半導體零件供應過剩，在預測期間離散式功率半導體業務之收入及財務表現均有所下跌。

由於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已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因此主要假設的任何不利變動將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應收貿易款項	4,050	6,190
減：減值撥備	<u>—</u>	<u>—</u>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4,050	6,190
其他應收款項	42	731
按金及預付款項	<u>148</u>	<u>101</u>
	<u>4,240</u>	<u>7,022</u>

本集團允許其貿易客戶享有的信貸期一般於交貨當月後30至60天。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貿易款項(淨額)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0至30天	1,611	2,278
31至60天	1,437	2,351
61至90天	628	1,374
90天以上	374	187
	<u>4,050</u>	<u>6,190</u>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應付貿易款項	1,051	2,0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1,100	1,422
	<u>2,151</u>	<u>3,459</u>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為交貨當月後30至60天。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0至30天	594	945
31至60天	394	964
61至90天	57	120
90天以上	6	8
	<u>1,051</u>	<u>2,037</u>

12.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以及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於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的變動詳情概述如下：

	面值 港元	普通股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1	3,800,000,000	38,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0.01	1,600,000,000	16,000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附註(i))	0.01	8,420,000	8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0.01	1,608,420,000	16,084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附註(ii))	0.01	9,612,277	9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1	1,618,032,277	16,180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		2,085	2,073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因行使本公司授出購股權而發行合共8,4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78,000美元。因此，本公司的股本增加11,000美元，81,000美元的金額從購股權儲備中扣除，餘額248,000美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 (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行使本公司授出購股權而發行合共9,612,27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總代價約為202,000美元。因此，本公司的股本增加12,000美元，93,000美元的金額從購股權儲備中扣除，餘額283,000美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生產及銷售自家品牌離散式功率半導體。

於上半年，由於全球對半導體材料的需求強勁，本集團面對EPI及晶圓代工產能供應極為緊張的局面。本集團與EPI及晶圓代工的供應商已訂立長期合約，確保原材料及產能充足。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市場狀況急劇變差，部份原因為中美貿易戰。因此，收入顯著減少而存貨有所增加。

展望

由於市場不確定因素以及市場上的半導體部件供應過剩，我們預期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將會放緩。我們預測市場將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恢復正常，惟有待中美貿易談判的結果。

展望未來，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的未來機遇及挑戰將受到：(1)中美貿易緊張；(2)半導體部件供應過剩導致平均售價較低；及(3)中國勞工成本上升所影響。董事認為(1)拓展一線客戶；(2)擴大產品組合；及(3)推動市場應用領域多元化(包括工業及電動車)均為本集團增長的主要動力。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對比

下表載列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的本集團業務目標與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本集團於此等目標上取得的進展所作的對比分析。制定上述業務目標旨在實現本集團及股東的長遠價值。

業務目標

1. 提高本集團離散式功率半導體的生產能力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添置更多機器以透過自動化紓解生產樽頸及提升製造效率。

2. 繼續研究開發

本集團的研發團隊繼續引進技術先進的產品，並使本集團在我們認為具有高潛力的行業中有多元化的發展。本集團至今已發佈了超過50項同步MOSFET的新產品，以補充其在電源供應市場的產品組合。本集團亦已引進新產品系列TO-252 MOSFET。

3. 擴展其銷售網絡

我們已在中國與新分銷商有共識，以擴展我們的分銷網絡及客戶覆蓋。新的分銷商將有助我們擴大在消費者、工業、汽車及電動車市場的影響力。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配售本公司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57.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7.4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將原先分配作購置機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0.37百萬美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5%）重新分配至提升生產效率及產能的研究及開發活動。

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分析如下：

	經修訂的所得 款項淨額用途 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的 實際金額 百萬美元	自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起 至本公告日期 已使用及已承諾 的實際金額 百萬美元
為現有封裝設施購置機器	5.13	4.52	0.61
為DFN封裝類型開發全新生產線	1.20	1.13	0.07
為測試蕭基二極管購置機器	0.30	0.30	—
為測試MOSFET購置機器	0.10	0.10	—
提升生產效率及產能的研究及開發活動	0.37	0.34	0.03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0.30	0.30	—
總計	<u>7.40</u>	<u>6.69</u>	<u>0.71*</u>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0.71百萬美元已存於香港的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並擬按符合建議分配款項的方式使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使用0.71百萬美元當中約0.43百萬美元，而餘下0.28百萬美元的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已承諾並將於完成檢查機器後支付。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對本集團實施業務策略影響包括下列：

1. 客戶群

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收入的大部份。如果任何重要客戶減少、延遲或取消其向本集團發出的訂單，我們的利潤水平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2. 供應材料

我們依賴少數供應商持續供應EPI和晶圓代工之能力。所需材料及晶圓代工能力之供應之任何短缺或延遲，或此等成本出現任何重大變動而本集團可能無法將成本轉嫁予客戶，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將產生不利影響。

3. 研究及開發

本集團擁有本身的研發團隊，主要致力於產品性能改進、新產品型號和技術改進。未能向市場推出新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或會對本集團之競爭優勢產生不利影響。

4. 封裝產能

本集團依靠生產設施的穩定運行和充足的生產勞動力。任何設備故障、工業事故和其他災難事件，可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在應對此等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時，本集團繼續實施策略擴大產品組合，悉力發掘潛在客戶。本集團致力與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本集團的生產設施須作定期檢查、維修及更換部件，並就安全事宜向所有營運及行政人員提供適當培訓。

財務回顧

收益及營運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業務收入約為23.4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的27.6百萬美元減少4.2百萬美元或15%。收入減少主要由於離散式功率半導體銷量減少及原材料貿易減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18.2%，較二零一七年的22.2%減少4個百分點。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製造成本增加及額外存貨撇減，以及原材料貿易之毛利率受擠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1百萬美元，相比二零一七年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0.6百萬美元。由盈轉虧主要乃因多項因素所致。除上述毛利率下降之因素外，有關因素亦包括(i)商譽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錄得減值虧損0.6百萬美元及0.4百萬美元；(ii)其他收入較二零一七年顯著減少(主要是二零一六年底上市後本集團獲得的政府補助金0.4百萬美元)；被以下所抵銷：(iii)以股權結算之股份支付開支大幅減少0.3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同期授出購股權令相關開支顯著較高)以及較佳的員工成本控制，令行政開支減少。由於減值虧損屬非現金性質，因此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狀況。

上年度至本年度期間由盈轉虧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商譽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減值虧損總額約1百萬美元以及二零一七年的非經常其他收入0.4百萬美元。撇除相關年度的此兩個項目，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錄得經調整後接近收支平衡之業績，相比二零一七年則錄得經調整溢利0.2百萬美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持續監察其財務資源及將其資產流動狀況保持健康水平，本回顧期間的財務報表現得以保持健全。在目前的經濟環境下，本集團會經常重新評估其營運及投資狀況，以改善其現金流量及將其財務風險減至最低。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4.3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5.6百萬美元)，主要以美元計值。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利息保障的計算根據經營溢利除以總利息支出扣除利息收入後之淨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不適用，原因為有利息收入淨額(二零一七年：80倍)。

本集團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1,618,032,277股普通股。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上市日期」）起，本公司的資本結構概無任何變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以美元、新台幣和人民幣進行。本集團的財政政策乃密切監察其外匯狀況及於外匯風險之財務影響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時管理其外匯風險。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外幣對沖活動。

本集團已就財政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故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藉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核其客戶的財務狀況，致力減低所面臨的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應付不時之資金需求。

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目標是保持負債比率符合經濟和財務狀況預期變化。本集團根據銀行借貸總額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後之淨額與本集團總權益所計算而錄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無（二零一七年：無），原因為本集團於相關年結日錄得淨現金結餘。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總額約為0.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0.5百萬美元）。

資本開支

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資本開支為2.8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9百萬美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65名員工(二零一七年：184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總僱員福利開支約4.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4.8百萬美元)。僱員薪酬乃按責任、表現及市況而定。此外，並採用購股權計劃作為長期鼓勵，使僱員與股東的利益一致。

遵守避免同業競爭承諾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均獲授權對Lotus Atlantic、盈邦創業有限公司、蜆壳電器、Re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及翁國基先生(本公司控股股東(統稱「**承諾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為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之遵守情況進行審核。承諾人須向本公司提供所需的所有資料予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核，而承諾人亦已向本公司確認，各承諾人及其聯繫人並無違反不競爭契據所載承諾的條款。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確認，彼等並不知悉自不競爭契據生效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曾有承諾人未遵守不競爭契據之任何情況，包括一項獲彼等批准的交易，其載於下文：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蜆壳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多媒體科技**」)(蜆壳電器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翁先生所控制的公司)通知本公司(「**該通知**」)，指一名潛在客戶已接觸多媒體科技，該客戶表示有意向多媒體科技下訂生產汽車工業用半導體產品MOSFET。生產MOSFET被視為構成與本公司之業務競爭，因此被當作一項競爭商機，而本公司須獲得資料以供獨立非執行董事考慮並對有關競爭商機進行知情評估。該通知進一步指，由於多媒體科技擁有若干閒置機器可投放於生產有關產品，而本公司則可於生產中投放其他所需機器、人力及其他資源，因此多媒體科技與本公司將成立合營公司以把握競爭商機。翁先生已遵照不競爭契據的條文向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有關競爭商機的必要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客戶資料、MOSFET零件的類型、業務的估計營業額商機、開發及生產該等MOSFET零件(其對本公司而言屬新產品)的需求。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董事會舉行會議，經計及翁先生所提供的資料，並考慮到(1)客戶已要求合營公司的控股股東為翁先生的公司；(2)由於多媒體科技已擁有可投放於製造產品的閒置機器，本公司無需購買若干額外機器以生產所需MOSFET零件；及(3)本公司與多媒體科技的相關機器位於中國順德同一所生產廠房，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成立建議合營公司以把握競爭商機。此外，已批准

節能元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多媒體科技訂立股東協議,以SMC Micro-Tech (BVI) Limited名義成立合營公司,其資本為1,000,000港元,將由本集團及多媒體科技分別出資及擁有其49%及51%權益。合營公司將以自身品牌從事製造、研發及營銷工業用半導體產品。

不競爭契據之詳情已載述於本公司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合規顧問的權益

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可認購該等證券的期權或權利),或擁有與本公司有關且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其他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謹守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規範。董事認為良好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本集團發展的重要元素,並可保障及盡量提高股東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準則,作為有關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行為守則載列的交易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賬目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及C.3.7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梁文釗先生、范仁鶴先生及翁國基先生。梁文釗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全年業績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初步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這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不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登記。在此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務須確保，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承董事會命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基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洪文輝先生及周啟超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翁國基先生及鄧自然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晉光先生、梁文釗先生及范仁鶴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pfc-device.com)刊載。